

沐川县沐溪小学 2024 年 单位预算

目 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1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2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十一、名词解释	1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沐川县沐溪小学职能简介。

沐川县沐溪小学主要职能是：实施九年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

（二）沐川县沐溪小学 2024 年重点工作。

（一）狠抓队伍建设:1. 加强支部建设，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2. 充分发挥群团组织的作用，不断提高管理的民主意识。3. 强化队伍建设，整合教育资源；4. 继续完善各项制度,激发教师工作积极性；(二)创新德育，提高育人实效:1. 加强德育工作领导；2. 抓好班主任管培；3. 扎实常规工作；4. 精心设计和组织开展内容鲜活、形式新颖、吸引力强的德育实践活动。(三) 教学管理精细化:1. 加大课程管理力度； 2. 以教学“六认真”为抓手，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3. 立足平台，让教师超越发展；（四）继续深化课程改革，大力推行生本教育。（五）质量攻坚，大力提升教学质量,认真分析。聚焦课堂强化管理服务跟进考核保障。(六)巩固“教育扶贫”成果。（七）重视艺体，促进学生个性发展。(八)细化安全，创设和谐平安校园(九)提高品位，护航学校健康发展。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沐川县沐溪小学为沐川县教育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沐川县沐溪小学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沐川县沐溪小学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 1725.23 万元,比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48.34 万元，主要原因是课后服务收入纳入了预算。

（一）收入预算情况

沐川县沐溪小学 2024 年收入预算 1725.23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4.52 万元，占 2.0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76.87 万元，占 85.60%；其他收入 213.84 万元，占 12.4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沐川县沐溪小学 2024 年支出预算 1476.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60.44 万元，占 98.89%；项目支出 264.79 万元，占 1.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沐川县沐溪小学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1476.87 万元,比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87.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学生人数减少。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76.87 万元、其他收入 213.84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1304.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7.59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129.25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1612.7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5.6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2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沐川县沐溪小学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476.8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87.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学生人数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1090.46 万元，占 73.84%；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38 万元，占 10.18%；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3 万元，占 0.71%；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6 万元，占 1.26%；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63 万元，占 4.11%；公务员医疗补助 16.96 万元，占 1.15%；住房公积金 129.25 万元，占 8.7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124.9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工资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50.3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教师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0.4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教师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8.76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临聘人员保险单位部分。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60.6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教师缴纳医疗保险单位部分。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6.96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缴纳教师医疗保险。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0.4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教师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沐川县沐溪小学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60.4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28.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缴费、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编外人员工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31.74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和福利费。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沐川县沐溪小学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0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维护费 0.00 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主要原因是沐川县沐溪小学没有使用公务接待费。

（二）2024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沐川县沐溪小学 2024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沐川县沐溪小学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沐川县沐溪小学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沐川县沐溪小学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沐川县沐溪小学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10.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5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县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

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沐川县沐溪小学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4 个，涉及预算 50.95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00 万元；运转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0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4 个，涉及预算 50.95 万元。

十一、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九）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单位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单位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一）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单位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二）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

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表目录：

1.单位收支总表（公开表 1）

1-1.单位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1-2.单位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 2）

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单位经济分类科目）（公开表 2-1）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

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4）

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5）

6.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6）

7.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7）

（注：除本单位未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经济分类科目外，各单位不得调整、修改、删除表格格式，无相关预算信息及绩效目标信息的空表也须公开并说明。）